

证券代码：870792

证券简称：恒亮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江山恒亮蜂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9年3月3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9幢10楼

首席合伙人：丁天方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9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0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8,207.31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5,860.11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0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5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 万元

根据财政部及中注协的相关规定，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分所由总所统一购买职业责任保险金，保险赔偿限额 100

0 万元，截止 2019 年末，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净资产和执业风险金总额为 652 万元，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3. 诚信记录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倡导维护社会公众利益、质量至上的道德标准，审计业务质量控制政策与程序致力于全面质量控制，包括全员质量控制和全程质量控制。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财政部、证券监管管理部门和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处罚。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洪俊，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05 年 12 月 31 日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审计业务 15 年，多次负责大型企业的审计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审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覃振碧 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2 月开始在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 年从事浙江恒亮蜂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多次负责大型企业的审计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审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质量控制复核人：颜如寿，现任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管理合伙人, 质量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 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和资产评估师、税务师等执业资格, 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所长,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主任会计师等职务。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 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 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机构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公司原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发表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有效的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现服务期限届满，且原聘请合同约定的审计事

项已履行完毕。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快速、有效推动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提高公司审计效率，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综合评估，公司拟改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拟负责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已根据规定同前任会计师沟通了本次变更审计机构的事项，双方沟通中无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江山恒亮蜂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一) 与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

浙江江山恒亮蜂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4日